

清洁的心驱逐污秽的灵

赵崇明

耶稣从那里起身，往推罗、西顿的境内去，进了一家，不愿意人知道，却隐藏不住。当下，有一个妇人，她的小女儿被污鬼附着，听见耶稣的事，就来俯伏在祂脚前。这妇人是希腊人，属叙利亚尼基族。她求耶稣赶出那鬼离开她的女儿。耶稣对她说：“让儿女们先吃饱，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。”妇人回答说：“主啊，不错；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们的碎渣儿。”耶稣对她说：“因这句话，你回去吧；鬼已经离开你的女儿了。”她就回家去，见小孩子躺在床上，鬼已经出去了。（可七24-30）

又是一段记载耶稣赶鬼的故事。也许不少人读这段经文时，往往会把焦点放在耶稣所行的神迹上，再次为耶稣能超越地理限制隔空驱魔的超自然能力而啧啧称奇（见可七29-30）。难道福音书记下耶稣行神迹，只是为了证明祂是拥有超自然能力、无所不能的上帝么？其实“上帝的全能”并非福音的重点。那么，福音是什么？很明显耶稣传的是“神的国近了”的福音，意思是神国降临，这位万王之王、

万主之主的弥赛亚要作王掌权，这才是福音的核心。若从这福音观去理解耶稣在地上行神迹的意义，其重点就是要说明耶稣这位弥赛亚要在不同的领域内掌权——履海或平静风浪显示耶稣在自然界掌权；医病、叫死人复活、五饼二鱼的食物供应显示耶稣在人肉身生命中掌权；赶鬼则表明耶稣在超自然的灵界里也掌权，祂最强大的敌人撒但也在其掌握之中。

然而，我们仍然要问：耶稣施行赶鬼的神迹，是否真的是这段经文的焦点呢？值得注意的是，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，耶稣其实没有直接在那妇人的女儿身上施行任何赶鬼的举动，而且圣经还这样记载耶稣的话：“因这句话（按：即第二十八节妇人所讲的那句话），你回去吧；鬼已经离开你的女儿了。”（可七29）耶稣固然真的行了一个神迹，不过起码从耶稣的话中看

出，祂似乎刻意把妇人那句反映其信心和谦卑的话，跟赶鬼这件事紧密地连系起来，甚至似要表明这是污鬼被赶出的直接原因。也许这才是这段经文真正的焦点所在。

要诠释一段经文，最好就是连接上文下理去理解。上文（可七1-23）提到法利赛人和文士向耶稣投诉其门徒没有遵守吃饭前洗手的传统，那针对他们徒具外表、假冒为善的伪君子性格，于是耶稣指出从内心发出的邪恶比起从外而来的秽物更能污秽人。因此，若要生命得真正的洁净，只靠遵守外在的“洁净”礼仪传统是没有用的，惟有从内心做起，塑造一颗清洁的心，才有洁净之效。更可悲的，是不少犹太人会借着这类“洁净”的礼教传统去排挤外邦人，把他们“分别”出来，不与他们交往，包括借此与耶稣及其门徒决裂。

如果明白犹太人会借着一些

吃人的礼教或传统排斥外邦人，就明白耶稣为何特意要往推罗、西顿这些外邦人居住的地方与他们交往，何况推罗、西顿人素来跟犹太人结怨（参结二十六1-28；珥三4-8）。耶稣却要冲破藩篱，接触被犹太人鄙视、看为狗的非我族类。

如果马可福音七章一至二十三节的主旨是关乎生命污秽的问题，我们就明白接着这段为何强调附在这女孩身上的是污鬼（即不洁的鬼）。污秽的灵（the unclean spirit）一直占据那女孩的生命，在她生命中掌权。最后是什么令污鬼离开，无法再掌控？答案是妇人（即女孩母亲）的谦卑和信心。

留意那妇人一看见耶稣，就马上“俯伏在祂脚前”（可七25）。这是表示谦卑和崇敬的动作，似乎她已经承认这位才是掌管人生命的主。然后耶稣刻意语带双关地说：“让儿女们先吃

饱，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。”

（可七27）耶稣一方面讽刺犹太人——这班所谓“儿女”——歧视外邦人背后的坏心肠，另一方面则显示妇人被正面歧视时，会出现怎样的心理状况和应对的态度。结果妇人的回答非常漂亮：

“主啊，不错；但是狗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们的碎渣儿。”（可七28）她没有以攻击反驳的言词来保护自己，也没有过于自卑或被吓倒而放弃，却以谦卑和温柔的态度，继续努力争取女儿的福祉。更值得欣赏的是，在她谦恭的言词中，同时有智慧地表达了她对耶稣丰盛恩典（多到有剩余）的确信。这种确信和谦卑就是来自一颗清洁的心，正是这颗清洁的心，成就了耶稣的神迹，驱走了那污秽的灵，让耶稣（不是污鬼）掌管她及她女儿的生命。

（作者为香港神学院神学及历史科专任讲师）